

誠信經營單位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指定人力資源暨行管本部及法務室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兼職權責單位，共同制定執行政策，並由稽核室負責監督及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為防止利益衝突，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與行為指南」，並為落實誠信經營之推動，已於 e-Learning 線上教學設計相關課程，包含資安、個資法、公司政策及員工從業行為守則等相關法令訓練，讓全體員工知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112 年度運作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遵循 RBA 規範，對員工實施誠信經營相關教育訓練計 8,840 人，共計 9,567 小時，其相關課程如下：

- **新進人員入職講習(總公司)**

宣導誠信及反貪腐相關理念、員工行為準則，使其遵循道德標準及行為規範。

- **新進人員在職講習**

公司同仁於執行工作職務時，應奉行商業道德，以誠實之態度進行各項業務，落實誠信企業文化，同時遵循軟體使用規範，避免違法使用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並協助企業持續強化資訊安全管理，得以掌握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 **新進人員職前教育訓練(平鎮)**

宣導誠信及反貪腐相關理念、員工行為準則，使其遵循道德標準及行為規範。

- **仁寶企業社會責任 CSR 教育訓練課程**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的編製代表一家企業的價值與治理模式，讓利害關係人了解到企業營運對經濟、環境及社會產生正面或負面影響。

- **防範內線交易**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部重大訊息處理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要點」，規範所有成員迴避與其職務有關之利益衝突，亦不得利用或洩漏所知悉之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本公司並於「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要點」規範，於實際知悉本公司公司有內部重大消息時，在該消息明確後，未公開前或公開後十八小時內，不得對本公司或轉投資事業之股票、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或非股權性質之公司債，自行或以他人名義賣出。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本公司並於封閉前七日以電子郵件提醒董事禁止買賣本公司股票。112 年度新進人員完成「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教育訓練計 1,411 人，共計 5,227 小時。